

8.5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（单位名称）的深圳海关福强路办公区机械立体车库项目监理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深圳海关福强路办公区机械立体车库项目监理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深圳市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2637.9052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06.68117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三选一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三选一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市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6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说明：1. 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可以不提供上述声明函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（查询网址：http://www.gov.cn/zwgk/2011-07/04/content_1898747.htm）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行填写。

2. 符合要求的供应商，请仔细填写声明函中需填写内容，如内容填写不全，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该声明函无效，并做出对投标人不予享受优惠政策的决定。

3. 本项目所属行业：建筑业。